

证券代码：603089

证券简称：正裕工业

公告编号：2018-030

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担保的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宁波鸿裕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鸿裕”）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为“宁波鸿裕”人民币 10,000 万元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不含本次担保在内，公司已实际为“宁波鸿裕”担保余额累计为人民币 3,000 万元；公司未向其他任何第三方提供担保。
-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 公司无对外担保逾期发生。

一、担保情况概述

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 2018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宁波鸿裕工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为满足全资子公司宁波鸿裕业务拓展需求，降低融资成本、扩大融资渠道，满足子公司日常经营需要。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宁波鸿裕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仑分行申请人民币 10,000 万元综合授信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三年，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根据股东大会的决议，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10 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仑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已经实际发生为全资子公司宁波鸿裕授信业务提供担保。

二、被担保人情况

公司名称：宁波鸿裕工业有限公司，注册地点：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法定代表人：郑念辉。主营业务：汽车减震器及其它汽车关键零部件的研发和生产；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除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及技术）。宁波鸿裕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最近一年财务数据：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宁波鸿裕总资产为 36,400.53 万元，总负债为 17,243.58 万元，银行贷款总额 0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17,243.58 万元，股东权益为 19,156.95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47.37%，2017 年实现营业收入为 49,766.36 万元，实现净利润为 2,633.46 万元（已经审计）。宁波鸿裕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最高额保证合同》

被担保人：宁波鸿裕工业有限公司

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仑分行

担保金额：人民币 10,000 万元

担保期限：三年（2018 年 5 月 10 日起至 2021 年 5 月 10 日）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范围：借款、贸易融资、保函、资金业务及其它授信业务合同。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被担保方宁波鸿裕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实质控制权，且经营稳健，信用状况良好，具备偿债能力，担保风险可控。本次公司为宁波鸿裕提供担保，主要是为了支持全资子公司持续稳定发展，保障其生产经营及发展的所需资金，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担保事项符合《公司法》、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对其提供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本次担保 10,000 万元），全部为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宁波鸿裕工业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占公司 2017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14.07%。其中逾期担保数量为 0 元。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3、宁波鸿裕工业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
- 4、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5 月 11 日